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rble Department Store Holdings (China) Limited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12)

澄清公告
主要交易

出售富元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股份

本公告由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作出。董事會參閱本公司於 2022 年 8 月 29 日刊登的公告(「第一份公告」)，以現金代價港幣 60,456,000 元出售(「出售事項」)富元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 1,320,000,000 股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第一份公告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該出售事項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 25%但低於 75%，該出售事項構成一項主要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作出報告、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倘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該出售事項，概無本公司股東(「股東」)須就有關決議案於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以批准相關決議案。截至股東書面批准當日，本公司已收到持有本公司 1,374,167,500 股股份(「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55.08%)的控股股東之一 Shirble Department Store Limited 之書面批准該出售事項。因此，本公司不會根據上市規則第 14.44 條就出售事項尋求股東批准而召開股東大會。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一份其中包括有關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資料及其他資料的通函預計將於 2022 年 9 月 20 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除上文所述者外，第一份公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副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楊題維

香港，2022 年 9 月 6 日

於本公告日期，黃雪蓉女士(主席女士)為非執行董事；楊題維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為執行董事；以及陳峰亮先生、江宏開先生及曾華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